

证券代码：000652

证券简称：泰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50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2.96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93.38%，对负债率超过 70%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57.40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19.41%，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达能源”）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滨海农商行”）申请融资 10,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。该业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，票面金额 10,000 万元，泰达能源以票面金额的 50% 交存保证金，由公司提供 5,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

（二）公司为二级子公司扬州泰环固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

二级子公司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泰环固废”）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江苏银行”）申请融资 10,000 万元，期限 10 年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（三）公司为二级子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

二级子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泰达环保”）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江苏银行”）申请融资 32,000 万元，期限十年，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5 日为其担保 25,000 万元，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二级子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提供 25,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68），现公司为其提供其余 7,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

二、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

经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、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、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、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十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和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 2019 年度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93,000 万元，为扬州泰环固废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12,000 万元，为扬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76,200 万元。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能源、扬州泰达固废和扬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分别为 129,000 万元、0 和 61,918.16 万元，本次担保后的余额分别为 134,000 万元、10,000 万元和 68,918.16 万元，泰达能源、扬州泰达固废和扬州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分别为 159,000 万元、2,000 万元和 7,281.84 万元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泰达能源

1. 基本情况

（1）单位名称：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

（2）成立日期：1999年5月31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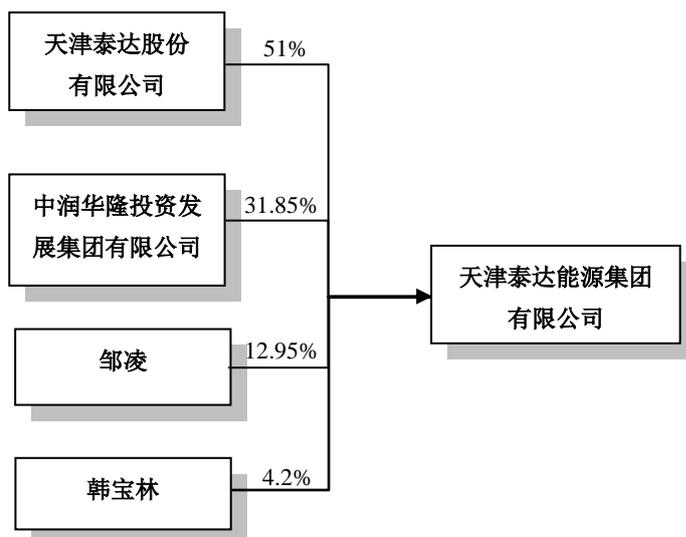
（3）注册地点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万象路187号

（4）法定代表人：马剑

（5）注册资本：25,196万元整

（6）主营业务：石油地质勘查服务、煤炭地质勘查服务、天然气地质勘查服务；对房地产开发投资；沥青油零售，百货、服装、文化体育用品、日用杂品、五金、交电、木材、建筑材料、塑料制品、家具、金属材料、焦炭批发兼零售；物流策划；货物进出口；汽油、煤油、柴油批发；苯、石脑油、石油醚、铝粉、汽油、煤油、柴油[闭杯闪点 $\leq 60^{\circ}\text{C}$]等无储存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7）股权结构图



2.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年12月31日	2020年2月29日
资产总额	326,968.28	302,053.53
负债总额	298,777.77	273,862.37
流动负债总额	298,777.77	274,048.32
银行贷款总额	59,000.00	59,000.00
净资产	28,190.51	28,191.16
-	2019年度	2020年1~2月
营业收入	1,699,928.94	140,166.78
利润总额	2,312.10	-45.60
净利润	2,229.30	-45.60

注：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

3. 截至目前，泰达能源不存在抵押、担保、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。

4. 泰达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二）扬州泰环固废

1. 基本情况

（1）单位名称：扬州泰环固废处理有限公司

（2）成立日期：2019年1月29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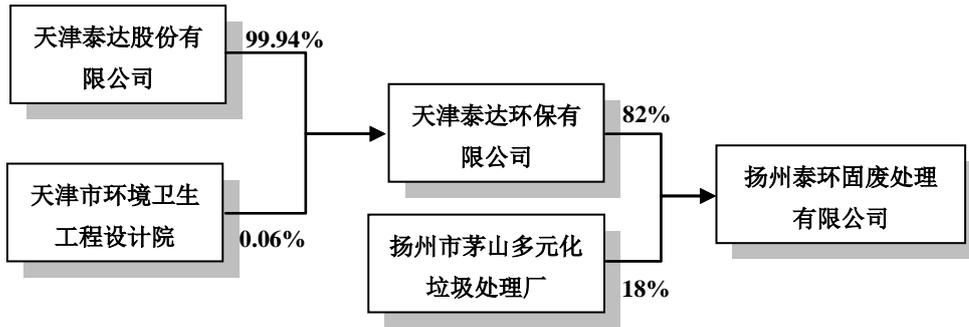
（3）注册地点：扬州市邗江区杨庙镇赵庄村环保大道1号

(4) 法定代表人：陈艳国

(5) 注册资本：2,956.42万元整

(6) 主营业务：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业务，固体废物治理（不含危险废弃物）。（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(7) 股权结构图



2.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年12月31日	2020年3月31日
资产总额	3,794.66	3,793.54
负债总额	838.79	837.79
流动负债总额	838.79	837.79
银行贷款总额	0.00	0.00
净资产	2,955.87	2,955.75
-	2019年度	2020年1~3月
营业收入	0.00	0.00
利润总额	-0.55	-0.12
净利润	-0.55	-0.12

注：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

3. 截至目前，扬州泰环固废不存在担保、抵押、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。

4. 扬州泰环固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三）扬州泰达环保

1. 基本情况

（1）单位名称：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

(2) 成立日期：2008 年 11 月 12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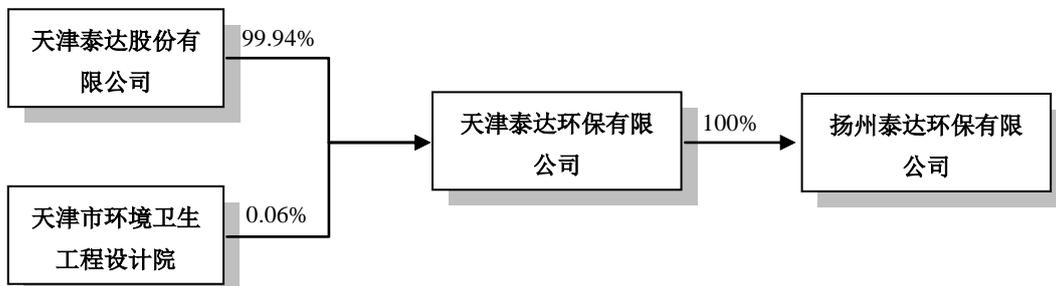
(3) 注册地点：杨庙镇赵庄村

(4) 法定代表人：陈艳国

(5) 注册资本：38,000 万元整

(6) 主营业务：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，销售所产生的电力、汽、热及灰渣、灰渣制品。对环保类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，环保项目的设计及咨询服务，环保技术设备的开发、销售、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(7) 股权结构图



2.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 年 12 月 31 日	2020 年 3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127,831.65	132,865.51
负债总额	60,216.23	66,578.70
流动负债总额	9,577.26	12,898.83
银行贷款总额	47,071.28	63,918.18
净资产	67,615.42	66,286.81
-	2019 年度	2020 年 1~3 月
营业收入	12,803.80	3,167.84
利润总额	6,845.08	878.58
净利润	6,329.62	720.60

注：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

3. 截至目前，扬州泰达环保不存在担保、抵押、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。

4. 扬州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泰达能源的融资为两笔业务，为此公司与滨海农商行签署两份《保证合同》

1. 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融资金额、利息（含罚息、复利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、申请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办案费、公告费、评估费、鉴定费、拍卖费、差旅费、电讯费、处置费、过户费等）以及其他所有债务人应付费用。

2. 担保金额：2,500 万元。

3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4. 担保期间：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5. 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润华隆”）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。

(二) 公司与江苏银行签署《保证合同》

1. 担保范围：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，包括但不限于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手续费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律师费、公证费、税金、诉讼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强制执行费、公告费、送达费、鉴定费及债权人为了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其他相关费用等款项。

2. 担保金额：10,000 万元。

3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4. 担保期限：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（包括展期到期）后满三年之日止。

(三) 公司与江苏银行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1. 担保范围：债务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，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手续费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律师费、公证费、税金、诉讼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强制执行费、公告费、送达费、鉴定费及债权人为了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其他相关费用等款项。

2. 担保金额：7,000 万元。

3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4. 担保期限：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（包括展期到期）后

满三年之日止。

上述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，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被担保人均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，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。根据被担保人的资产质量等，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。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中润华隆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（一）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19 年度担保额度内，担保总额度仍为 136.00 亿元。

（二）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2.96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93.38%。

（三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，总余额为 0。

（四）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三）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- （四）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- （五）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4 月 14 日